

附件四：著作權約定聲明、授權及切結書

財團法人臺中市四季藝術教育基金會 著作權約定聲明、授權及切結書

本人以方案名稱_____（以下稱本方案）參加財團法人臺中市四季藝術教育基金會舉辦之「幼兒永續教育獎」，願意遵守及同意主辦單位及徵選之各項相關規定。

- 1、立書人聲明及保證本方案原創性著作，若利用第三人之著作並擔保已獲得原著作權人之授權同意，絕無侵害第三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；若本方案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或共有之著作，立書人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或共有著作人本授權同意書之內容，並經各共同或共有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同意書。
- 2、立書人如有違反前項之擔保致他人受有損害者，將自行處理並承擔法律責任，概與被授權人無涉，並應賠償被授權人因此所受之損害。
- 3、本方案於競賽或展示期間，若被舉發，疑有抄襲、仿冒之嫌或確有抄襲、仿冒之實，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申請資格、取消獲獎資格及追回獎金、獎牌、獎狀、獎品之權利。日後若有涉及著作權或其他糾紛，本團隊願負相關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如造成主辦單位損害者，應負民事或刑事上賠償之責任。
- 4、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得就本提案及成員肖像進行攝錄影，作為本活動公開推廣及宣傳使用。
- 5、茲此同意上述著作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於非商業用途使用本方案部分資料，得不限地域與次數，以紙本、微縮、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典藏、發行或上網，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、瀏覽、列印或下載，以利學術資訊交流。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，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
- 6、本授權為非專屬授權，授權人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。
- 7、本授權同意書未盡事宜，悉依本計畫推行實際需求以及誠信原則補充解釋之。
- 8、本授權同意書適用中華民國法律，並約定以被授權人所在地之法院為管轄法院。
- 9、本授權同意書經立書人簽署後交付被授權人收執之同時成立

此致

財團法人臺中市四季藝術教育基金會

立書人：（每位團隊成員皆需簽章，親簽後掃描為電子檔連同計畫書一併提供）

團隊名稱：

立同意書人姓名/身份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